

## 謹慎的決定

尋察自己的譜系卻尋不著，因此算為不潔(拉二：62)

有些事可以不必太認真計較，有些事卻必須要認真。對於今世的事，只是短暫的，不必過分注意；對於屬神的事，是關於生命敬虔的事，不能不認真，因為是永恒的事。對於能以價格估算的事，可以不必太看重；對於只能以價值衡量的，則不能不看重。

古人的智慧是：“工欲善其事，必先利其器”；但在事奉神方面，更重要的是要擇其人。

所羅巴伯和耶書亞率領四萬二千餘名被擄的人回到猶大。人力那麼單薄，要建造的事情很多，誰都該想得到的，人多好辦事，應該是來者不拒，合力參與復興運動。但他們卻在清查人數，尋究譜系！特別是作祭司的，必須要查明白。結果，發現有哈巴雅，哈哥斯，和巴西萊的三家子孫，譜系有問題：

這三家的人，在族譜中尋查自己的譜系，卻尋不著，因此，算為不潔，不准供祭司的職任。省長對他們說：“不可吃至聖的物，直到有用烏陵和土明決疑的祭司興起來。”(拉二：62,63)

這些人，長途跋涉，從巴比倫回來，卻受到這樣的冷遇！如果看他們的勞苦犧牲，奉獻的精神，真不該拒絕給他們服事的機會。這豈不給有心奉獻的人失望？

何況遇到存疑的事，總該從對人有利的方面想：為甚麼不算為潔淨，等到有證明不潔的把柄，再行查究？

再說祭司家族，在政治上有影響力。特別是巴西萊家族，代表

約但河東的基列人，又是出身望族，他們的外祖是對大衛忠心支持的人(王上二：7)，在這用人孔亟的時期，絕對得罪不得，以免失去團結。

雖然這些都應該考慮，但神注重的是生命的問題，不能馬虎。在王國分裂的時候，耶羅波安創設的金牛犢宗教，“照著外邦人的惡俗為自己立祭司”，只要出得起牛羊的代價，又自己志願出來服事，“就可作虛無之神的祭司”；但神的旨意是只有利未支派亞倫的子孫，可以作祭司(代下一三：8-11)。

人是看天才，重才幹；神所要的是生命。教會必須要求事奉的人有重生的新生命，自然神會裝備他們屬靈的恩賜，而且蒙神選召，在神面前作聖潔的事奉。謹慎從事，才有復興。